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钱志刚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792,2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黎翔燕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董事陶润仙女士、简用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黎翔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792,2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董事陶润仙女士、简用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何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792,2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792,2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拟变更全称及证券简称。公司全称拟由“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拟由“超纯环保”变更为“超纯科技”，证券代码“833786”保持不变。为顺利完成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变更，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3,792,20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董事会制度》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3,792,20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制度》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3,792,204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792,2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792,2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何进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黎翔燕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